

证券代码：300491

证券简称：通合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9

##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变更情况。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通合科技	股票代码	3004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润梅	冯智勇	
办公地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12 号楼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12 号楼	
传真	0311-67300568	0311-67300568	
电话	0311-67300568	0311-67300568	
电子信箱	wangrunmei@sjzthdz.com	fengzhiyong@sjzthdz.com	

###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分析

#####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大类 —“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中类—“C3824电力电子元器件”小类中“高频功率变换设备”所属的“高频开关电源”行业。

##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与市场地位

### (1)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

在政策的推动下，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期，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四部委于2015年11月17日联合下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指南(2015-2020年)》。作为10月9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配套文件，《指南》对十三五期间电动汽车充电桩、充电站的发展给出了明确的指标：2015-2020年将新建包括私人专用充电桩和公共充电桩在内的充电桩480万个，新建公用、公交、出租、环卫、物流在内的充换电站共计1.2万座，对国内各地区按照推广程度的不同分加快发展、示范推广和积极促进三个区域制定目标。建设目标为满足500万辆各类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

公司在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领域长期保持了持续、较高的研发投入，自主研发了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所必需的功率变换电源模块、充换电站系统监控、充换电站系统整机以及充换电站运营管理系统，为行业内具备自主研发生产完整解决方案所需所有软硬件的少数企业之一，在应用案例、系统成本和后期服务等方面有较强优势，这也是公司在该行业内获得优势地位的有力保障。

### (2)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全国2015年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及销量分别达到34万辆和33万辆，分别对应334%及343%的年增长率。“十三五”期间，有望在电池、电机等核心技术方面取得新突破，形成强大的产业链，有望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新兴产业。因此，电动汽车车载电源行业处于市场高速发展期，有丰富的市场机会。

在此大好机遇下，公司依靠车载DC/DC转换器、车载AC/DC充电机，在新能源商用车领域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成绩，处于市场优势地位。

### (3)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市场属于成熟市场，市场竞争充分，格局稳定。公司依托核心专利技术所形成的产品优势以及良好的市场基础，保持了该领域的市场优势地位。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18,547.15	14,999.48	23.65%	13,43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73.7	3,725.1	14.73%	3,63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6.71	3,648.74	15.02%	3,61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59	2,744.53	4.23%	2,61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2	14.52%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2	14.52%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4%	21.96%	-0.82%	27.3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	52,629.3	25,070.74	109.92%	20,48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557.24	18,076.12	118.84%	15,101.02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82.41	3,936.51	4,376.59	8,05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07	1,241.04	989.94	1,64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5.96	1,230.21	985.7	1,61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	1,073.1	-256.43	1,798.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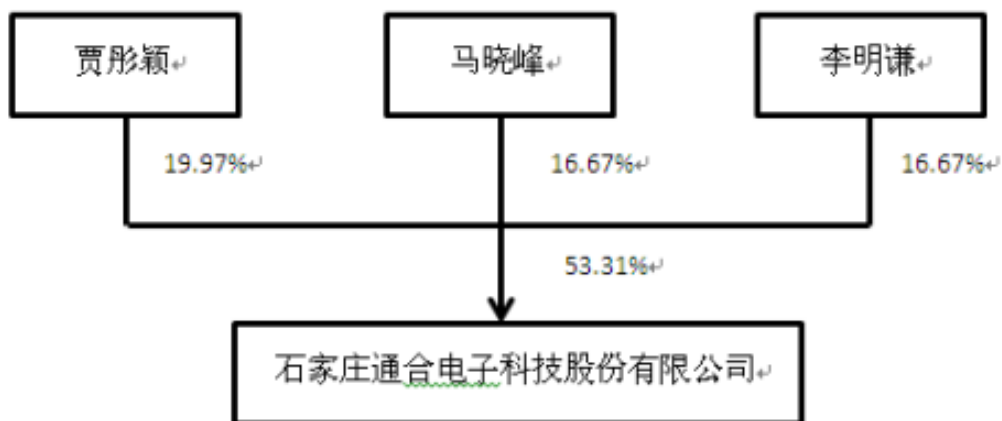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贾彤颖	境内自然人	19.97%	15,976,112	15,976,112			
马晓峰	境内自然人	16.67%	13,336,530	13,336,530			
李明谦	境内自然人	16.67%	13,336,530	13,336,530			
宏源汇富创业投	国有法人	4.90%	3,921,887	3,921,887			
杨雄文	境内自然人	4.33%	3,465,534	3,465,534			
祝佳霖	境内自然人	4.33%	3,465,534	3,465,534			
徐卫东	境内自然人	2.89%	2,310,356	2,310,356			
董顺忠	境内自然人	2.89%	2,310,356	2,310,356			
王宇	境内自然人	0.36%	288,795	288,795			
王润梅	境内自然人	0.36%	288,795	288,7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贾彤颖、马晓峰与李明谦为一致行动人；贾彤颖是杨雄文舅舅；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2015年经营目标，销售收入和净利润较上一年度均保持较快增长，企业发展态势良好。一方面公司业绩保持持续增长，公司的经营从原来传统的电力细分市场扩展到新能源电动汽车等新兴产业，为公司今后快速、持续、健康发展打开了广阔的空间；另一方面，公司在2015年12月31日登陆创业板，成为A股上市的公众公司，上市将显著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极大增强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和市场拓展能力。

2015年营业收入18,547.15万元，比上年增加3,547.67万元，增长23.65%；利润总额4,687.50万元，比上年增长13.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73.70万元，比上年增长14.73%。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 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105,997,835.91	50,081,862.15	47.25%	183.78%	165.89%	-3.18%
电力操作电源	65,619,916.74	34,513,647.08	52.60%	-31.63%	-27.93%	2.7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新增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会计估计变更

(1) 变更原因

公司在石家庄高新区兴安大街以东、漓江道以南350号的自有土地新建厂房，其中电源装配楼已投入使用，该处房屋及建筑物系用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公司严格履行了相关招标、建设、监理及验收程序，建筑质量比公司现有房屋有很大提高，预计使用年限会较长。基于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为了更加公允、适当地反映地面建筑物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对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并相应调整折旧年限。

(2) 会计估计变更前后比较

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5	4.75-3.8

(3) 公司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采用变更后的折旧年限，公司原有房屋及建筑物仍按20年计提折旧。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1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如下：

- 1、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减少192,451.61元人民币;
- 2、净利润:增加163,583.87元人民币。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